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2010年9月9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
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对以色列敌军的两次投诉，一次是2010年7月5日以色列敌军越过撤军线进入已解放的黎巴嫩领土，另一次是2010年8月4日以色列敌军侵犯黎巴嫩领水。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安理会所有成员和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5 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纳瓦夫·萨拉姆(签名)



2010年9月9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的附件

2010年7月5日星期一上午6时30分，一支由12名军人组成的以色列敌军军事巡逻队在沙巴郊区萨达纳越过撤离线，进入已解放的黎巴嫩领土约40米。他们搜索了该地区，然后在7时左右出境，以色列部队进入黎巴嫩领土公然侵犯了黎巴嫩主权、违反了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并威胁了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0年8月4日星期三上午2时39分，一艘以色列敌军军用汽艇侵犯黎巴嫩领水，进入纳库拉附近海面约500米并驶向浮标线以北的1艘黎巴嫩渔船。以色列海军部队进入黎巴嫩领水公然侵犯了黎巴嫩主权、违反了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并威胁了国际和平与安全。
